

## 坐写流年

■文/李学玲

我习惯在一个特定的时段里，将一盏茶喝到无味，然后，安静地写字。

我曾写给往事，感谢它掠走我的幼稚，擦亮我的双眼。

年轻的流年一片青葱，总会有一段情，在黎明时的阳光中相约，又在黄昏后的夜色中相依，那时的我，仿佛满眼都是途经四季仍旧心生美好的灵魂，从来不曾觉得爱情的诗歌会写薄，温良的岁月，就是那开在眼眸间的芬芳，是清水静心滋养出来的铃兰香。可是，当我越过沧海桑田后才明白，这浮华世界，可以一路相随走到最后的人，可以一直陪伴至永恒的怀念，真的是少之又少。

回望走过的流年，那些被风雨折损的故事情节，像是一场流年里胡乱翻飞的絮语，无法拼凑在一起，只好，沉淀在无人经过的夜里；而那褪色的情感，总觉得更像是一场兵荒马乱，终究不过是一次心灵的郁郁寡欢。其实，人生只是一次随兴的旅程，身体是灵魂借住的客栈，对于茫茫无涯的时间而言，今生只是过客，真的不必过多计较自己

的付出与收获。每一天都是一种重复，看山，看树，看花，看草，看世间百态，风起云涌，只要我们都能够清醒地活出自我，就不算虚度。

也曾写给岁月，感谢它给了我丰润的生命，赋予了我沉稳。

中年的我们，留不住昨天，也看不到明天，只能咬紧牙关义无反顾地跋涉在最深的黑暗里，迎接一轮轮的崩溃和自愈。当我们看过时光匆匆，山河更改，在某个从梦境中醒来的清晨里，忽而觉得自己就老了，像那雨后墙角残破的蛛网，一阵风吹过，所有的筋脉都开始摇摇欲坠，让人恍惚，辨不清方向。关于光阴，关于爱，关于想念，已经找不到一个更贴切的词语来形容，尽管，那漫山遍野的花依旧如约开放，而自己，却早已不是曾经的模样。

人生如白驹过隙，只是忽然而已，当我们学会行遍山高水低，听惯蛩短流长，依然还能保全着最初的姿势，那么，在往后的日子里，无论风起，雨落，我们自然都能坚守最温暖的那个自己，将初心的美好定格在一笔

笔的流年里，慢慢温习。

更多的时候，我会写给未来，写给最亲爱的自己。

于我而言，活在这个尘世里，终究是需要有一个安静的角落来安放自己，像一枚星子的微光落在夜幕中，焚香、听曲、喝茶、读书，浴清风十里，隐隐中透着平和的美丽。白天，日照清窗，心里有暖。晚上，茶书伴影，一身月色。做一个暖意又不至于清孤的人，离自己很近，离喧嚣很远，不诉薄凉，低眉有香，淡淡安然。

网友留言说，喜欢我每天写的那些小字，像是暗夜里盛开的星星点点的花，透着薄薄的馨香，轻轻触碰，忽然间就入了心，如这样的美好，值得用心等候。其实，文字的王国里，有人一笔千年，有人落墨生香，无论是谁，都在用了心地写。我也一样，总是想让同频的灵魂看见最好的自己。你可以想象，如若是我低眉莞尔，又恰好有风从窗子外面吹进来，让我混沌的心也渐渐凉爽起来，我一定会隐藏起某些不被照见的哀伤，努力让每一个小字都染上兰花的香气，并且愿意让

自己成为一道明媚的光。就算窗外日影又西斜，就算那走在路上的光阴，已来不及细数，我也还是满心的欢喜。

我一直向往清淡淳朴的自然生活，并愿意用一颗慈悲心，去修一世尘俗不扰的自在逍遥。我特别钟情于那种秋天里盛开的淡白色的野菊花，娇小的朵瓣簇拥着生长，不俗，不媚，只错落有致的次第开放，好似早春里的零星白雪，带着一丝薄薄的羞涩，像极了素默寡淡的女子。也许，但凡是美好的，都能够入眼入心吧，我深深地喜欢着这种清新的感觉，并且一直在想：既然流年让我成为我自己，柔韧地活在人间，那就让我做一朵这样的花吧，不与时光争宠，不与俗事论情，只做一朵素净的美好，余生静安，在青山秀水的欢愉里悠然存在，如此，就好。

说到底，我只是一个在流年里行走的寻常女子，努力把所有的琐碎都有秩序的排列整齐，将岁月中的温和放置于桃红柳绿之中，然后起身，快步去邂逅前路的风光。如此，也应当算是最稳妥的一生吧。

## 烟尘中的收音机

■文/叶志勇

那是一台极方正的老式收音机。它比后来改革开放后出现的拿在手中的半导体收音机要大得多，不过比体积庞大的收音多功能机要小得多。它长约三十厘米，宽约二十厘米，厚约十厘米，上方有提手，携带很方便。

父亲在1980年离休了。从那时开始，我才能天天看到他，因为他工作时是经常不在家的。不过，父亲曾有几次把我带到他的单位上，我在那里看到了那台红旗牌收音机，正面有一个又大又圆的旋钮，转动它就可以收到很多的电台，真的让我感到惊奇。父亲到办公室去了，我就小心地转动那个旋钮，可是没有一点声音。我在紧张焦虑中忽然在左侧摸到另一个大旋钮，惊喜中我把把拧开它，清晰标准的普通话从神奇的盒子里像丝线一样源源不断地抽了出来。我很长一段时间都在想，人怎么能呆在那么小的盒子里呢？我也能进去吗？后来我的这种困惑渐渐淡化、消失了，但那台收音机带给我的震撼是长久的。那时，我还从未见过电视机、录音机之类的现代化的电器，父亲的红旗牌收音机就是唯一的电器了，也是很时尚的电器了，如果用现在的词语来形容的话。

父亲每天早晨六点钟之前就起床了，他用炉子把水烧开，泡上一杯绿茶，一早上他要喝掉将近一瓶的开水。我醒来的时候，闻到的就是淡淡的茶香。六点半的时候，父亲就一边喝茶，一边听全省天气预报，然后，熟悉的音乐响起，“全国报纸和新闻摘要”时间到了，父亲雷打不动地听完。父亲在上个世纪中国进入一个新的时代的时候，正好从工作岗位上退了下来，但是他仍然

关心国内外的风云变幻，在中国火车急速变轨的时刻，他就从那台老式的收音机里感受着中国命运的变化。他是一个识字不多的人，他的为人也像那台收音机一样的方正、朴实。我后来接触过很多大大小小的机关干部，但很多我都会想起父亲，想起像父亲一样的带着泥土气息的人。

人们的日子过得越来越红火，家用电器越来越多，越来越普及。父亲的收音机显得陈旧过时，家里也就添了一台黄山牌黑白电视机。这也是父亲购买的第二台家电。渐渐地，父亲就不大摆弄收音机了，倒是我却觉得收听收音机使人心静，可以浮想联翩，常常是听到半夜，有时父亲会过来关掉收音机。第二天提醒我不要忘了关收音机。想起那段日子，我总会感到温馨，觉得父子二人是那样的亲密，而我正是青春年少，父亲的爱淡泊沉静，把我淡淡的青春氤氲出许多美好的气息。

父亲的收音机在岁月的更替和时代的发展中老化，最后完全退休了。我见到了没有后盖的收音机，除了几块集成板之外，无外就是导线。神奇的面纱被掀开之后，我对这台收音机更多了爱惜，常常会后悔自己没好好珍惜它。它正面的右下角镌刻着的“红旗”两个字，还鲜艳夺目。红色的毛毡让我想起那个红色的时代。

父亲的身体也在一天天地衰弱，在2003年他撒手人寰。站在他的遗体前，握着他微温的手，我想起他坎坷的一生。当时间骤停在父亲生命的最后一刻，我突然想起了那台红旗牌收音机，方正，朴实，温暖的红旗牌收音机。



▲《老有所乐》

颜显永 摄

## 小河里的童趣

■文/倪涛

每次回到故乡，我都会不由自主地要去故乡旁的小河边走走。每次来到小河边，脑海中都会回想起儿时在水浪里嬉戏的一幕又一幕。

最难忘的自然是小伙伴们一起在小河里捕鱼的情景。儿时的我一年四季在家里都养着一两条从小河里捉来的小金鱼，虽然小金鱼只有一种单一的颜色，但它带给我的乐趣是无穷无尽的。不用常换水，不用喂任何食物，更不需要现代化的增氧机，小金鱼活一年左右的时间绝对没有任何问题。为了跟小伙伴们比试谁的小金鱼活得时间长，我们各自积攒着养鱼的经验。当然，捕到合适的金鱼是最为关键的因素。到小河里去捕鱼，一个人的力量是不行的，必须要依靠团队的力量。

炎热的夏天是我们捕鱼的最佳时机，偷偷地从家里拿出小背篓，再捎上几个空瓶子，便高高兴兴去小河了。捕鱼的地方一般河水不深，挽起裤管足以下水。时间长了，伙伴中自然分工明确，谁是捕鱼时掌控背篓的，谁是顺水或逆水驱赶鱼的，谁是拿瓶子装鱼的……只要是选好了捕鱼的水区，伙伴们一呼百应，各司其职，再狡猾的鱼也难逃我们的布控。当背篓从清澈的河水中提起的那一瞬间，大家看着翻着金银鱼鳞的鱼儿会发出一阵阵惊呼，为了防止得手的鱼儿从背篓中逃脱，掌控背篓的伙伴自然出以最快的速度跳出河水，跑到河岸来一条一条地细数鱼儿的多少。这个时候，河岸的柳枝轻抚着我们，河岸的野花笑颜绽放，仿佛在祝贺我们的大获全胜。来不及仔细端详装在瓶中小鱼美丽的身姿，我们又迫不及待地向下一个选好的水区跑去。

晚霞映红了西边的天空，太阳在连绵的山顶上时隐时现，而我们的捕鱼情趣意犹未尽，仿佛才刚刚拉开了序幕。如果不是母亲一声声的呼唤，谁也不愿最先提出要踏上回家的小路。

除了捕鱼，小河里还有那洗澡的童趣。有时候，在捕鱼的过程中，当遇到绝佳的洗澡水区的话，自然也免不了我们去玩耍一阵子。夏天的时候，小伙伴们本来就穿得很少，只要有人吆喝，还没等一些伙伴反应过来，机灵的一些小伙伴们早已“扑通、扑通”下水了。先来个“猛扎”，身入水里，憋上一阵子，猛地跳起来，摆摆头，顺顺气，整个身心爽快极了。等到大家都有下水了，便开始了各种各样的水中的游戏。可以比赛水中谁游得时间长，可以比赛逆流游泳，可以比赛“高台跳水”，可以比赛中找东西……花样繁多，项目齐全，堪比世界一流的比赛中各式竞赛。清爽的庄浪河水哗啦啦地从我们身上流过，从我们的脚下穿过，水中的鱼儿不时地以箭一般的速度向水草中窜去，映在水中的顽皮的影子不时地被一朵朵溅起的浪花打得向四处分散开去……玩累了，慢悠悠地从水中走出来，找一块合适的岸头，光着屁股，躺下来，懒洋洋地又晒起了太阳。白云在天空中变换着舞姿，祁连山峰跳跃着在远处与蓝天相接，耳畔的河水哗哗地似一曲悠扬的歌谣。一切显得那么亲切、悠闲、和谐。

而今，小伙伴们早已成家立业，各奔东西。不过，每次漫步在家乡的小河畔，看着不变的河水身姿，听着不变的河水声，我便不油而然地回想起那小河里的乐趣来。

■文/王亚娟

透明的小碗里，让人心生喜爱。我打开盖子，用勺子轻碰就刮掉一层，送到嘴里凉爽无比，还伴着浓郁的豆香，舌头轻轻一抿，甜滋滋的感觉就顺着食管滑进了心窝里。可即使那般美味的豌豆黄，我吃完却觉得怅然若失，好像缺点什么，似乎不如儿时记忆里母亲做的香甜。

偶然看到一篇报道，讲的是食物里蕴含的感情。刹那间明白，记忆里那美味、清爽的豌豆黄，是一位母亲对她孩子全部的爱。是呀，这世上有一部永远都写不完的书，那就是母亲。

在这样的盛夏，品一块立立方方的豌豆黄，感受那丝丝清凉的同时，回味母亲那厚重的深情。



▲《烟火气》

陈琼良 摄

## 藏在豌豆黄里的盛夏

前两天，我路过街边的甜品店，随便瞄了一眼，便看到一抹沁人的黄。“呀，你们这里还卖豌豆黄啊？”我惊喜地向着。店员点头回应：“这是我们老板家乡的特色，您也喜欢啊？”

望着那一抹熟悉的黄色，我连连点头。岂止是喜欢，在我的童年，豌豆黄可是千金不换的美食。小时候一到夏天，孩子们没有什么可以果腹的零食，母亲便用家乡的豌豆给我们做豌豆黄。先将豌豆提前泡一夜水，第二天就个个鼓鼓囊囊，母亲一早就将它们倒进高压锅里蒸煮20分钟。那老式的高压锅“呜呜”地响着，我就盯着秒针、分针在钟表上滴答滴答，真的忍不住想拨快一点。母亲总说：“你个小馋猫，别着急啊，心急吃

不了热豆腐呢！”

时间终于到了，高压锅盖在我期待的目光中缓缓打开，母亲抓一把白糖撒向锅里，打开火，就着锅搅拌，用勺子把炖软烂的豌豆压成泥。看着那嫩黄嫩黄的细沙，我总是忍不住抢过勺子就吃一大口。那细黄的豆沙入口即化，甜滋滋、软绵绵的，滋味别提多美了。看着母亲将豌豆泥倒入大碗中，置凉，我总会趁她不注意悄悄挖上几勺，那或大或小的凹点，就是我偷吃的痕迹。

“您要不要来几块尝尝？”甜品店的店员打断了我的思绪。“嗯，要两盒吧！”结完账出了店门，我忍不住就着夏日的晚风与云霞吃了一盒，剩下一盒带回去给孩子。

一进门，儿子便飞奔到我面前。“妈妈，这是什么呀？”他从我手中接过袋子，指着豌豆黄问。“你尝尝不就知道了？”我伸手摸了摸他的光头。看着他笨拙地打开盖子，剥出一大勺，把腮帮子塞得鼓鼓的，还朝我说道：“好好吃啊，甜滋滋，凉凉的，妈妈你也吃！”我忍不住笑了，这不就跟我小时候一模一样嘛。

记得《故都食物百味》里有一首诗，是专门写豌豆黄儿的：“从来食物属燕京，豌豆黄儿久著名。红枣都嵌金屑里，十文一块买琼。”

## 夏日的风

■文/何军雄

清凉一夏。用一缕风削弱了一个季节的热忱乡村，老屋，庄稼都被夏日的微风吹拂过温馨浪漫，抒情雅致

峰回路转，风的走向会在故乡的上梁上徘徊乡愁的影子逐渐浓郁就是一缕风，将少女羞涩的情怀吹拂过心田怒放

风是利刃出鞘，刹那间让整个山村变了模样麦苗，开花，绿叶，果实都风孕育出的人间奇观用饱满的胸襟，回报四季

## 谛听故乡轻轻的呼唤

■文/丁太如

### 七月的风

七月的风是断裂的从远处的灯光出发搁浅在耕牛反刍的故乡思念的月光宝盒被斑斑驳驳的树的影子揉碎

长在老屋檐边的小草穿越生锈的往事与尘封的大门紧紧相连苍老的红枣树尽显老态龙钟总让我想起曾经用竹竿打枣的少年

谁的眺望在眼眸中铺开惊落一地的鸟声菜畦的蔬菜鲜嫩而诱人是多少次捧读故乡的味道直隶风景中等待回家的游子

掠过头顶的幸与不幸都已注定会在这样的黄昏用七月断裂的风来诠释走过去走过来只是一种过程每一片枝叶无所谓对与错

### 独对夏日

独对夏日起伏的浪漫你是一朵绽放于掌心里的玫瑰今夜悄然走进我的梦中让最后多情的云彩带走了村庄历经沧桑的爱情

独对夏日真切的抒情你是一匹驰骋在草原上的骏马今夜悄然从我的窗前离去让最初迟来的雨季搁浅了村庄牵肠挂肚的思念

独对夏日故乡的味道你是一缕流淌在琴弦上的音符今夜悄然删除所有的记忆让敲响心灵脚步散落了村庄亦真亦幻的旋律

独对夏日生命的热情你是一首吟唱在阡陌上的歌谣今夜悄然触及无眠的梦让田野四起的蛙声凝聚成村庄魂牵梦绕的乡愁

### 在故乡和远方之间

仰望中的那盏灯始终没有出现闪烁在远空的星光在回首间显得格外的矜持分明谛听到花开花落的内涵像一群顽皮的孩子让故乡的小溪流淌出清澈的笑容

往事中的那缕风始终没有出现闪烁在远方的风景线在徘徊间显得格外的神秘分明谛听到母亲的轻吟低唱像缕缕升腾的炊烟让故乡的小河荡漾出圈圈的涟漪

岁月中的那场雨始终没有出现闪烁在黄昏的晚霞在起落间显得异常的美丽分明谛听到庄稼的拔节生长像注入等待的疼痛让故乡的田垄生长出喂养的粮食

眼眸中的那片云始终没有出现闪烁在夏日的那束阳光在热浪间显得异常的火热分明谛听到凤凰撕扯身体的声音让一位锋利的剑客让故乡的情结磨砺出锃亮的剑锋

